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CCITANE
EN PROVENCE
L' OCCITANE INTERNATIONAL S.A.

1, rue du Fort Rheinsheim L-2419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80359

(根據盧森堡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3)

經修訂職權範圍及委員會主席提名

在L' Occitane International S.A. (「本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一致議決本公司將採納其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新的職權範圍，以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修訂。新的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登載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進一步一致議決Susan Saltzbart Kilsby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吳植森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Charles Mark Broadley退出提名委員會。亦議決Domenico Trizio獲委任加入薪酬委員會以替代Emmanuel Laurent Jacques Osti。董事名單及其角色及職能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登載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承董事會命

L' Occitane International S.A.

聯席公司秘書

蔡義慶

二零一二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Reinold Geiger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Emmanuel Laurent Jacques Osti先生(常務董事)、André Joseph Hoffmann先生(亞太區常務董事)、Thomas Levilion先生(集團財務及行政管理部副總經理)及Domenico Trizio(行政總裁)；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Karl Guénard先生、Martial Thierry Lopez先生及Pierre Maurice Georges Milet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Charles Mark Broadley先生、Susan Saltzbart Kilsby女士及吳植森先生。